



170512050282
有效期2023年07月30日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2023 年污染源 7 月份月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07 月 21 日

内蒙古世纪佳化科技有限公司



声 明

- 1、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2、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报告的页码、检验检测专用章(封面、骑缝)、资质认定章齐全时生效。
- 3、报告的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的印发件无效。若需复印,须全文复印并在规定时间内有效。
- 4、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单位放弃异议权利。
- 5、委托单位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公司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复印的样品不予受理申诉。
- 6、本公司不负责抽样时,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 7、委托单位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委托单位对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负责,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8、标注“☆”项目为分包项目,其检验检测结果来自于分包方,报告中分包项目数据由分包方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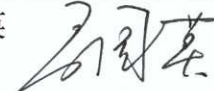
公 司 名 称: 内蒙古世纪佳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150103MA0MY03E63

公 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庙街

联 系 电 话: 0471-2842324

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污染源 7 月份月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内蒙古三联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金山大道 9 号		
委托方联系人	杨利文	委托方联系电话	18748113247
采样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金山大道 9 号		
采样日期	2023 年 07 月 14 日		
采样人员	赵慧、王少玉		
样品状态	水样: 无色无味; 气袋, 滤膜完好无损		
分析日期	2023 年 07 月 14 日-2023 年 07 月 21 日		
分析人员	贾小青、赵慧、王少玉、李敏、焦长春		
检测内容	汞、氯乙烯、低浓度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		
检测依据及检测仪器	1: 检测依据 见表 1 2: 仪器设备 见表 2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 见表 3-1、4-1~4-5		
报告编写人员	贾小青 	报告份数	3
审核人员	赵慧 	签发人员/日期	马国英  2023 年 07 月 21 日
外委或分包内容	无		

一、检测依据

表 1 检测依据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中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mg/m ³
2	氯乙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1.5µg/L
3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 mg/m ³
4	含湿量	《湿度测量方法》 GB/T11605-2005 (6 电阻电容法)	——
5	烟气温度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 GB/T16157-1996 (5.1 排气温度的测定)	——
6	烟气流速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7 排气流速、流量的测定)	——
7	烟气含氧量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第五篇第二章六 （三）电化学法测定氧	——
8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4µg/L

二、仪器设备一览表

表 2 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 校准情况	检定/ 校准有效期
1	电子天平	DTF-FA 200S	SJH-YQ17	已检定	2023.12.08
2	气质联用仪	GC-MS3200	SJH-YQ110	已检定	2023.12.08
3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610E	SJH-YQ04	已检定	2023.12.08
4	电子天平	EX125DZH	SJH-YQ55	已检定	2023.12.08
5	气相色谱仪	SP-3420A	SJH-YQ01	已检定	2023.12.08
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THCZ-150	SJH-YQ140	已校准	2023.08.31
7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SJH-YQ173	已校准	2024.04.17

三、水质检测结果

表 3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地点 及时间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检测 结果	排放 限值 (mg/L)
2023.07.14 11:00	汞	μg/L	SJJH2023133WS001-0714-01	0.04L	0.003
DW001 车间废水 排放口	氯乙烯	μg/L	SJJH2023133WS001-0714-01	1.5L	0.5

四、废气监测结果

表 4-1 烟气参数结果表

点位	采样日期	2023.07.14		
DA004 干燥废气 排口	检测因子	颗粒物		
	采样时间	09:43-10:28	10:35-11:20	11:29-11:14
	标干流量 (m³/h)	30230	30201	32163
	烟气流量 (m³/h)	40650	42114	43513
	烟温 (°C)	47.9	59.7	49.6
	流速 (m/s)	6.39	6.62	6.84
	含湿量 (%)	0.3	0.3	0.3
	实测浓度(mg/m³)	5.2	5.8	5.3
	排放速率 (kg/h)	0.16	0.18	0.17

表 4-2 烟气参数结果表

点位	检测日期	2023.07.14		
DA004 干燥废气排口	检测因子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SJJH2023133 YZZ001-0714-01-09	SJJH2023133 YZZ001-0714-02-09	SJJH2023133 YZZ001-0714-03-09
	标干流量 (m ³ /h)	30230	30201	32163
	烟气流量 (m ³ /h)	40650	42114	43513
	烟温 (°C)	47.9	59.7	49.6
	流速 (m/s)	6.39	6.62	6.84
	含湿量 (%)	0.3	0.3	0.3
	实测浓度 (mg/m ³)	10.6	10.2	9.10
	排放速率 (kg/h)	0.32	0.31	0.29

表 4-3 烟气参数结果表

点位	采样日期	2023.07.14		
DA005 干燥废气排口	检测因子	颗粒物		
	采样时间	12:44-13:29	13:41-14:26	14:33-15:18
	标干流量 (m ³ /h)	9880	11458	11429
	烟气流量 (m ³ /h)	12787	14822	14822
	烟温 (°C)	35.7	35.5	36.2
	流速 (m/s)	2.01	2.33	2.33
	含湿量 (%)	0.3	0.3	0.3
	实测浓度(mg/m ³)	6.7	5.6	6.0
	排放速率 (kg/h)	0.07	0.06	0.07

表 4-4 烟气参数结果表

点位	检测日期	2023.07.14		
DA005 干燥废 气排口	检测因子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SJJH2023133 YZZ002-0714-01-09	SJJH2023133 YZZ002-0714-02-09	SJJH2023133 YZZ002-0714-03-09
	标干流量 (m³/h)	9880	11458	11429
	烟气流量 (m³/h)	12787	14822	14822
	烟温 (°C)	35.7	35.5	36.2
	流速 (m/s)	2.01	2.33	2.33
	含湿量 (%)	0.3	0.3	0.3
	实测浓度(mg/m³)	17.4	15.5	15.2
	排放速率 (kg/h)	0.17	0.18	0.17

表 4-5 烟气参数结果表

点位	检测日期	2023.07.14		
DA006 精馏 尾气 排放 口	检测因子	非甲烷总烃		
	样品编号	SJJH2023133 YZZ003-0714-01-09	SJJH2023133 YZZ003-0714-02-09	SJJH2023133 YZZ003-0714-03-09
	标干流量 (m³/h)	1365	1366	1307
	烟气流量 (m³/h)	1741	1741	1665
	烟温 (°C)	31.2	31.0	31.1
	流速 (m/s)	6.84	6.84	6.54
	含湿量 (%)	0.3	0.3	0.3
	实测浓度(mg/m³)	9.61	9.65	9.26
	排放速率 (kg/h)	0.013	0.013	0.012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公司实验室依法通过了计量认证,检测分析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所有检测仪器、器具均经计量部门校准或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样品分析全部按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与技术规范进行,实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实验室内分析所有检测项目都进行了不少于20%的平行双样测定。除个别检测项目外(如pH值),全部检测项目都进行了空白试验。对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同时进行了标准样品的测定。数据与检测报告均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由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出。

*****报告结束*****

